公司代码:603825　　公司简称:ST华扬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华扬	60382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旭	陈蓉蓉
电话	010-85135025	010-85135025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二期）13栋房产915室	北京市东城区页园西街6号和逸15层
电子信箱	investors@hylinkad.com	investors@hylinkad.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63,069,836.30	2,178,702,523.07	-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689,918.01	56,164,968.29	-220.5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64,339,417.97	614,968,978.82	24.29
利润总额	-169,122,799.36	-211,756,254.08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3,119,426.90	-208,833,661.97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400,062.92	-206,942,182.66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362,614.38	-445,569,588.8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不适用	-64.7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8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82	不适用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30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81	50,183,100	0	无	0
苏同	境内自然人	12.67	32,086,280	0	质押	29,041,626
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0	12,413,500	0	无	0
姜香菡	境内自然人	4.36	11,056,270	0	质押	10,446,620
唐建柏	境内自然人	4.17	10,560,000	0	无	0
黄力志	境内自然人	1.02	2,572,300	0	无	0
洪清法	境内自然人	0.91	2,300,000	0	无	0
朱华	境内自然人	0.84	2,133,743	0	无	0
胡胜芳	境内自然人	0.75	1,910,600	0	无	0
姜军	境内自然人	0.62	1,576,5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姜香菡与苏同为母子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不适用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以工商变更登记日期为准
信息披露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2026年8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72)。

注:长沙市国资委与湘江新区管委会于2026年8月24日签署《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目前本次股权划转所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最终变更完成时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工商变更登记日期为准,公司将在后续临时公告中披露该事项进展。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ST华扬　　公告编号:2026-079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交易双方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的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 本次关于新增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6年8月24日,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长沙市国资委”)与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湘江新区管委会”)签署《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长沙市国资委将持有的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集团”)92.8%的股权无偿划转至湘江新区管委会。由于湘江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湘江新区管委会通过此次股权无偿划转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湘江新区管委会及下属单位、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公司关联方发生新增。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湘江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运营公司”)拟与新增关联方发生部分关联交易,相关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项议案参加表决的非关联董事4人,其中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房毅峰、杨家庆、彭红历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原预计金额	2025年7月-2026年7月已发生金额	2026年8月-2027年6月预计新增金额	增加原因
接受关联方提供劳务等服务	新区管委会及其控制的公司	0.00	6.84	56.62	实际控制人变更导致新增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物业、城市运维等服务	新区管委会及其控制的公司	0.00	17,532.06	17,797.71	

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所进行的关联交易以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有助于公司业务的开展。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景路850号

法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0100678003582XG

类型:党政机关

负责人:邹特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景路850号邮政编码:410200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湘江新区管委会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无失信记录、履约情况良好,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具备履约能力,形成坏账的风险较小。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上述关联人的交易主要为与日常经营相关的接受劳务服务或提供物业、城市运维等服务。关联交易的价格由交易双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据一般商业条款而确定,关联交易定价主要采用市场化定价。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存在业务往来,主要是基于各自客户的运营服务需求,优先考虑合作对方的服务能力进行合作,合作内容以城市运营服务为主。

2.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交易,不存在损害交易双方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不利的影响。公司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与关联方的交易是各方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决策、回避表决、信息披露有明确规定,已有必要的措施和程序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25证券简称:ST华扬公告编号:2026-081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15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二期)13栋房产917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15日

至2026年9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及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
2	关于新增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6年8月31日登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的相关公告及后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25	ST华扬	2026/9/8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 请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于2026年9月10日(周二,上午9:30-11:00,下午2:30-4:30)到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二期)13栋房产917室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信函及电子邮件(investors@hylinkad.com)的方式登记,传真、信函及电子邮件以到达登记处或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 法人股东凭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出席会议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 自然人股东凭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凭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见附件1)。

4. 会议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会的必备条件。

5.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六、其他事项

1. 预计会期半天,本次股东会不发放礼品和有价证券,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 本公司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二期)13栋房产917室

联系人:罗旭

联系电话:010-85135025

传真:010-85135275

邮箱:investors@hylinkad.com

3. 会议登记处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二期)13栋房产917室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罗旭

联系电话:010-85135025

传真:010-85135275

邮箱:investors@hylinkad.com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及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2	关于新增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25证券简称:ST华扬公告编号:2026-082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陈蓉蓉女士因个人职业发展及工作安排,离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离任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陈蓉蓉女士的离任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

陈蓉蓉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ST华扬　　公告编号:2026-076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8日以书面文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8日10时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房毅峰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26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6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77)。

4.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及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集团”)继续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预计融资额度提供担保,同意公司向湘江集团就上述预计担保提供等额的连带责任反担保,并向担保方湘江集团支付年担保费率为0.5%的担保费。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关联董事房毅峰、杨家庆、彭红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及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8)。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关联董事房毅峰、杨家庆、彭红历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关联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9)。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湖南光奕剩余全部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湖南光奕剩余全部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0)。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9月15日14:30召开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81)。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ST华扬　公告编号:2026-078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及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关联关系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集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体	200,000万元	177,889万元	不适用:本次为延续反担保额度	不适用:湘江集团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公司为其提供等额反担保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97,88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523.5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前期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湘江集团累计为公司提供总额20亿元可循环融资担保额度,原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指担保协议的签署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2025年7月23日至2026年7月22日,现已到期。

为持续保障公司资金链稳定,满足日常经营及债务周转需求,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湘江集团申请继续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的预计融资额度提供担保,并向其支付担保费。同步,公司为湘江集团就上述预计担保提供等额的连带责任反担保。本次续期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指担保协议的签署时限)为自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股东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反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每次反担保实际发生时须对外及时披露。

本次担保业务执行年担保费率0.5%;本次议案审议前已签署生效的存量担保合同,仍按原合同约定费率执行(其中前期10亿元存量担保年担保费率为1%,新增10亿元存量担保年担保费率为0.5%)。担保费计算方式为:担保余额×实际担保天数/360×0.5%,实际担保天数自融资资金到达公司账户当日起计算,担保费按季度支付,公司应于每季度末月20日(含)前支付担保费。

(二)内部决策程序

控股股东湘江集团为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向其支付担保费用及提供等额反担保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3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及公司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房毅峰、杨家庆、彭红历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认可,并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利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L3UJ27Q		
成立时间	2016-04-19		
注册地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第13栋34-36层		
注册资本	5,000,000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城市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土地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广告服务;物业管理;产业投资;文化旅游资源投资与管理;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与管理;产业平台投资与管理;城镇资源投资与管理;智能制造产业投资与管理;科技研发产业投资与管理;酒店管理;商业管理;信息咨询管理;金融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委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创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资本投资服务。		
关联关系	湘江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关联人股权结构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063,292.34	14,696,538.60
	负债总额	10,143,278.76	9,929,993.29
	资产净额	4,910,013.58	4,766,602.30
	营业收入	136,090.57	1,096,572.31
	净利润	1,531.97	28,008.1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反担保的范围

1.按照法律规定或者主合同、保证合同及其他约定,甲方为乙方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所支出的所有款项及费用。

2.甲方为实现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而发生的各项费用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执行费、差旅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

(二)反担保期间

乙方的反担保期间为甲方的保证期间及甲方履行保证责任后3年内。

(三)乙方支付担保费并为甲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担保费按担保余额及实际担保天数计算,即担保余额*实际担保天数/360*0.5%=担保费。实际担保天数自被担保债务资金到达债务人账户之日起期算,担保费按季度支付,乙方应当于每季度末月20日(含)前支付担保费。

甲方为乙方借款提供有偿担保,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控股股东湘江集团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及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融资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向控股股东湘江集团支付担保费的费率系参照市场行情确定,符合相关规定和市场化定价原则,本次关联交易公允、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控股股东湘江集团拟为公司提供不超过20亿元可循环融资担保额度,公司同步提供等额连带责任反担保并按市场化费率支付担保费的关联交易,是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债务周转的资金需求,保障融资接续,提高融资效率。担保费率参照市场行情确定,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接受控股股东湘江集团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及公司提供反担保,有利于进一步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融资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向控股股东湘江集团支付的担保费用公允,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	197,889.00	3,523.53	0.00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20,000.00	356.09	0.00
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177,889.00	3,167.44	0.00

注:以上担保总额为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特此公告。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25证券简称:ST华扬公告编号:2026-080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湖南光奕剩余全部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扬联众”)拟以4,670,044.70元价格现金收购北京天下商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下商帮”)持有的光奕(湖南)影视制作有限公司(全文简称“湖南光奕”)49%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湖南光奕100%股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1.15条规定,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华扬潇湘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9月新设全资子公司湖南华扬联众艺术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1,000万元;按照累计计算原则,本次收购湖南光奕49%股权对应的净资产价额467.00万元,连续12个月内同类股权投资/购买交易累计金额已达到公司规定的披露及董事会审议标准。

一、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本次交易概况

公司拟与湖南光奕现有股东天下商帮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4,670,044.70元的价格现金收购天下商帮持有的湖南光奕49%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湖南光奕100%的股权。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可多选)	购买 □置换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可多选)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湖南光奕49%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是否属于产业整合	□是√否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467.00 □尚未确定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支付安排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于股权交割完毕后15个工作日内 □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否

(二)简要说明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交易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交易金额(万元)
1	北京天下商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其持有的湖南光奕49%股权	467.00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方

法人/组织名称	北京天下商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397627660M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4-06-09
注册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化园西路8号院4号楼115层1809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文化园西路8号院4号楼115层1809
法定代表人	郝志根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主营业务	相纸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品牌管理;电影摄制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设计、代理;企业形象策划;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广告发布;广告制作;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珠宝首饰零售;珠宝首饰批发;日用陶瓷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郝志根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类型为购买股权,交易标的为天下商帮持有的湖南光奕49%股权。

2、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南光奕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湖南光奕于2025年6月30日设立,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实缴出资510万元,持股51%;天下商帮实缴出资490万元,持股49%。湖南光奕位于湖南长沙,主要经营范围为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影摄制服务;电影制片;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动漫游戏开发;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管理;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

4、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交易标的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光奕(湖南)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4MAEK98B9R □不适用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是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是 (否
交易方式	(购交易对方支付现金 □现转的公司增资 □其他:
成立日期	2025-06-30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二期)12,13,15栋917号
主要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方茂苑(二期)12,13,15栋917号
法定代表人	李辉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影摄制服务;电影制片;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动漫游戏开发;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管理;其他文化艺术经纪代理;文化娱乐经纪人服务;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
所属行业	影视节目制作

2)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0万元	51%
2	北京天下商帮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90万元	49%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万元	100%

3)其他信息

经查询公开信息,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南光奕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1、标的资产

单位:万元

标的资产名称	光奕(湖南)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49.00	
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审计机构名称	湖南中运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是 √否	
项目	2026年1-7月/2026年7月31日	2025年度/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954.87	3,549.90
负债总额	0.